

泗县文化和旅游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10.00	8.97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8.00	6.97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0	2.00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泗县文化和旅游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8.97万元，完成预算的89.70%，较上年增加0.36万元，增长4.1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决算数较上年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省市大运河调研次数增多。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包含单位本级和所属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泗县文化和旅游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6.97万元，占77.7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万元，占22.3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较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原因是2022年度、2023年度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计划。故2023年泗县文化和旅游局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累计出国（境）0人次。

2.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8万元，支出决算为6.97万元，完成预算的87.13%；较上年增加0.36万元，增长5.4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决算数较上年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省市大运河调研次数增多。2023年泗县文化和旅游局国内公务接待共80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82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人次）。主要是用于外县区相关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安徽省省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4〕2066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调整省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财行〔2018〕1096号）等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2023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2万元，支出决算为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用于日常公务、监督检查、政策调研等公务活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泗县文化和旅游局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